

## 生活随笔

## 老乡·老家·老屋

文/李元岁

多年前,我在一个市辖区负责老干部工作。过元旦时,组织了一次联欢会,我给老干部们“自编自导”了一个游戏活动:让20多位老干部按编号顺序轮流上黑板写出一个以“老”字开头的词语。在规定的时间内写不出者,即被淘汰,直至决出前三名。老干部们依次上黑板写了。第一位写下了“老师”,第二位写下了“老虎”,第三位写下了“老有所依”,第四位,第五位……于是乎,片刻间,老乡、老鼠、老牛、老屋、老汉、老板、老家、老伴儿、老骥伏枥等等,写满了大半个黑板。那次联欢,老干部们玩得很是开心……

光阴荏苒,日月如梭,仿佛眨眼间,我也退休,进入了“老干部”的行列。

人一上年岁,就不禁会回想过往,夜不能寐时,就胡思乱想。想到了多年前组织老干部的那次联欢活动,回想老干部们写下的那些以“老”字开头的词语。以“老”字开头的词语不计其数,可细细琢磨开来,我还是“钟情”于“老乡”“老家”“老屋”这三个词。

先说老乡。老乡是指对具有相同或相近习俗、风俗、方言口音等文化背景的同胞的称呼。这是狭义上的概念。而从广义上讲,是指对来自同一地区或同一省区的同胞的称呼,亦可引申为对同一国籍的同胞的称呼。由此可见,老乡的概念可大可小。那年,和老伴儿去了一趟日本。在街头,突然听到一对年轻男女在讲中国话,尽管这对男女在年龄上与我和老伴儿有差距,而他们讲的南方话让我和老伴儿两个北方人没听出他们在说啥呢,但我们还是听出了他们是在讲中国话,认出了他们是中国。于是,我和老伴儿上前与他们攀谈了好久,显得格外亲。俗话说:老乡见老乡,两眼泪汪汪。我们虽然没有泪汪汪,可那份亲切、亲近感压都压不住,从心底里直往上翻腾。有一首叫《老乡》的歌,歌词极为通俗:“老乡见老乡,两眼泪汪汪。问一问老乡你过得怎么样,心情好不好啊,做工忙不忙?其实我和你一样,夜夜梦故乡……”听罢,

不禁让人两眼泪汪汪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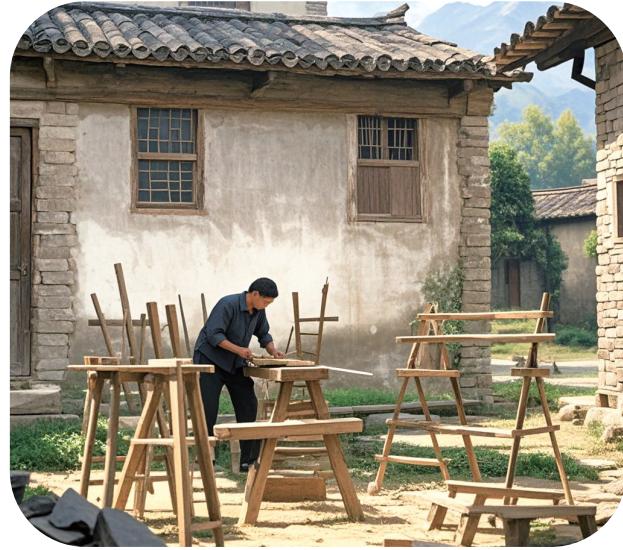
再说老家。老家的释义是:在外面成立了家庭的人称故乡为老家;亦指祖籍。老家是人们情感寄托的重要场所,是一个人根深蒂固的文化认同和身份认同。在老家中,人们可以感受到熟悉的气息,领略到自己家乡的传统文化和习俗。老家承载了人们的记忆,记录了人们的成长经历,也是人们情感的归属地。在某些场合下,通过老朋友认识了新朋友,交谈中,便会相互问道:你的老家是哪里的?听你的口音好像是某某地方的人吧?父母在世时,单身的我,每到年下,都要回老家与父母一起过年;娶妻生子后,便领妻儿一起回去。因为那是老家,是生我育我的地

方,是根之所在。父母离世后,老家虽还在,兄妹亦在,可回去的时候少了,可那丝丝缕缕的乡愁还会经常缠绕在心头,撕不掉,抹不去。老家究竟是什么?再用一首歌词来诠释吧:“老家是爷爷

爸爸睡过的摇篮。老家是青瓦白墙招来的紫燕,老家是晨风牧笛吹出的童年。老家是小桥溪水弯月亮,老家是风雪除夕母亲守望的双眼。老家是放飞风筝的千尺长线,老家是停泊孤舟的宁静港湾。老家是花炮彩灯压岁钱,老家是元宵将近游子离别的心酸……”

最后说老屋。老屋不用多解释,常指多年前的那些土坯房。早年的老屋是我的曾祖父手里留下来的,住着我爷爷奶奶,爹娘,还有三叔三婶。一块土坯长40厘米,宽30厘米,厚5厘米,两块土坯并列开来垒起的后墙足有六七十厘米厚,是鲁笨了一些,却能产生冬暖夏凉的效果。经年的老屋被烟火与沧桑的日子一天天熏黑了,我就是在这熏黑的老屋里呱呱坠地的。后来,老屋被三叔拆盖,我爹也搬出去建起了新屋。再后来,爹建起的新屋也成了老屋,被二哥拆盖……老屋已不复存在了。可每每回老家,睡在二哥的新屋里,做梦,梦到的还是老屋……

以“老”字开头的词语不计其数,而“老乡”“老家”“老屋”这三个词,却牵扯着我无限的乡愁……



## 岁月如歌

## 岳父

文/杜文涛

岳父在几个乡镇的知名度颇高,这依赖于他精湛的木匠手艺。

我听到过几位熟识的老人说:“你岳父的木匠手艺那叫一流,做的家具横平竖端,榫卯严丝合缝,不用一个铁钉,好看又耐用。”

前年,一行人去登高。返程路上,口渴难耐,见到一户人家,急忙登门寻水。户主姓左,年逾花甲。茶聊中,老人竟熟识岳父,环顾着屋里木柜、木床、木桌、木椅、木脸盆架说道:“这是我娶媳妇那年,请你岳父来家里做的,全套家具,前后做了个把月。”老人问道:“戴木匠还在吗?”我答:“还在呀!活得好好的。”老人想了想说:“那是高寿了!”岳父姓戴,聊起他的人大都不叫他的名字,而以木匠称呼。

妻子姐妹五人,出嫁后家里便只有岳父岳母了。老两口忙惯了,种着房前屋后近处的菜地,喂着猪,养着鸡,相互依靠着生活,日子过得顺顺溜溜的。20年前,岳母病逝,一长溜五间外带偏厦的土墙石板瓦房顿显空旷了许多,岳父也似乎苍老了许多。岳父一人住在他亲手建起来的老屋里,仍然种着菜地,喂着猪,养着鸡,孤身影单着。我们让他进城同住,他不应声。又几个月后,我们回去看他,这次他没拒绝我们接他进城的提议。月余后,他卖掉了老屋,搭送上了屋里的所有家具和屋旁院下的几块菜地。他只带走了几袋衣物,还带走了他的全套木匠工具。

岳父进城后,先和妻姐一家人同住。后来我和妻子建了自建房,岳父便和我们住一起了。他喜欢宽敞,便一人住了顶楼。顶楼有宽大的晒台,天气好时,岳父常拿出他的木匠工具在晒台上做木匠活,那些零碎的边角料木板,也不知是从哪找来的。他做小木椅、小木凳,家里都在用。装修时剩了几块木板,不知他啥时候鼓捣出了三个电视柜,精致又好看。见街上跑着扫地车,他找来一对旧自行车轮,依葫芦画瓢地做出了一台木制扫地车,推着边走边扫地。见我们称奇,他还让放假回家的儿子帮他申报专利,儿子说:“时尚得很,还知道专利!”

岳父听觉不灵敏,却能和熟人聊天。也不知是他看懂了对方的口形,还是找准了对方的话题,你言我语,能接好几句茬。遛弯时,他还不忘记带上手机,估摸是看时间吧?真有电话打进来,猜想他是听不见的。岳父散步走得慢,他大多不让我们陪。我们叮嘱他:“年纪大,耳朵背,不要去人多的地方。”他回答说:“年纪大了,才要去有人的地方,真有啥事,好有人管呀!”

前几天我和妻子陪岳父在河边散步,碰见了一位村里老邻居。邻居抵着岳父的耳朵大声说:“戴木匠,好多年没见你了,身体还这么硬实,今年九十了吧?”

秋日的阳光下,岳父银白的头发好似镀上了一抹亮光。他朗声答道:“托当今的好日子呀,今年九十二了!”